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侯靜怡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anitahou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800883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8學年度桃園市辦理「學習扶助」民間資源課程研習計畫
(1080088349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8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-民間資源課程研習計畫(子計畫14)研習一案，請貴校派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08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第一場次假本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辦理，研習時間如下：

(一)共同科：108年10月19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6時30分。

(二)數學科：108年10月20日(星期日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40分。

(三)國語科：108年10月27日(星期日)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三、請貴校核予薦派參訓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另例假日參與研習人員，本局同意研習結束後1年內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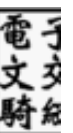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

108/10/04 10:43



1080007999

有附件



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擇期覈實補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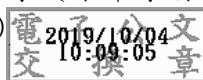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本案報名等相關訊息及附件資料請依本局108年8月30日桃教小字第1080076333號函辦理。

五、倘有報名相關疑問，請逕洽本市福安國小輔導室王主任
(電話：03-3871414、03-3882374分機530)。

六、檢送旨揭研習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
(含附件)、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